证券代码:600072　证券简称:中船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17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5月28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各位董事已于会前知悉所议事项的相关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兴旺先生组织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吴兴旺、郑松、孙伟军、冀相安、任开江、赵宝华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严臻、施东辉、刘响东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的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还需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出异议,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独立董事候选人被提出异议的情况做出说明,并不将其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本预案已经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6月25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上海市鲁班路600号江南造船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临2024-019)。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5日

附件: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兴旺:男,中国国籍,汉族,1967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士学位,研究员。曾任七二四所民品事业部副主任兼机电工程部主任、自动化技术工程部主任(正处级)、鹏力科技集团公司总经理、七二四所副所长、党委书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产业发展部主任;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船舶集团(深圳)海洋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主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船海装风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郑松,男,中国国籍,汉族,1970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研究员级)。曾任七一九所计算中心主任助理(正科级)、副主任、主任;七一九所保条办主任;中船重工集团公司规划发展部规划一处处长;中船重工集团公司规划发展部副主任;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副主任;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船海装风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

孙伟军:男,1966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研究员。曾任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工程管理部主任、上海振华工程咨询公司总经理;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中船南沙龙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冀相安:男,汉族,1978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员。曾任第七○四研究所团委书记、计划经营处专项工程型号主管(副处长级)、办公室副主任;第七○四研究所衡拓公司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第七○四研究所办公室副主任兼所团委书记(正处长级)、办公室主任、机关三党支部书记、规划及产业发展部主任、党支部书记;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四研究所副所长;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副主任(交流挂职);衡拓海事(新加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三研究所党委书记、副所长;上海衡拓船舶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海岳液压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任开江:男,1967年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曾任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钢机部营业部副主任、主任;中船江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船钢构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重庆川东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赵宝华:男,1965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研究员。曾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计划经营处处长、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委员;中船重工建筑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严臻:男,1977年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施东辉:男,1971年生,研究生学历(博士),金融学教授。曾任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本市场研究所所长;泉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复旦大学泛海国际金融学院中国金融法治研究院副 院长、金融学教授。

刘响东:男,1970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特许金融分析师。曾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资金信托总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尚信资本有限公司董事长;尚信健投资产管理(上海)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外部监事。

证券代码:600072　证券简称:中船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18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6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5月28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各位监事已于会前知悉所议事项的相关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沈樑先生组织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沈樑、林纳新、胡明伟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两名职工监事已分别通过本公司职工大会及子公司工会联席会选举产生,选举徐祖豪、庞晓玲为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上述监事的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5日

附件:第十届监事会候选人及职工监事简历

1.三名监事候选人

沈樑,男,1965年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研究员级)。曾任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开发室主任;江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资产部副主任;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船江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船钢构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江南造船厂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中船上海船舶工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中国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

林纳新,女,1968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研究员级),注册会计师,注册管理会计师。曾就职于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财务局,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先后任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财务部财务二处副处长、处长、财务部主任助理、副主任、财务金融部副主任、审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集团公司监事会兼职监事。现任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规部副主任,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胡明伟,男,1966年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研究员)。曾任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主任、总经理助理;中船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职工监事

徐祖豪:男,1981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经济师。曾任中船江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船舶配套室副主任;中船钢构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综合管理室主任、经济运行部部长助理兼综合管理室主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副主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合规处副处长(主持)。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纪检部部长、审计法规部部长(兼)。

庞晓玲:女,1984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中船海装(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部长助理、副部长、运营管理部部长、综合部部长,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党组织办公室)部长(副处级)等职务。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划运行部部长,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企业管理部(党组织办公室)部长(兼)

证券代码:600072　证券简称:中船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19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6月2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黄浦区鲁班路600号江南造船大厦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5日

至2024年6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5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同意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代为开具保函的议案	√
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2023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减值测试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全权办理股份回购及注销相关事项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01	选举吴兴旺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2	选举郑松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3	选举孙伟军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4	选举冀相安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5	选举任开江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6	选举赵宝华先生为公司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1.01	选举严臻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施东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刘响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12.01	选举沈樑先生为公司监事	√
12.02	选举林纳新女士为公司监事	√
12.03	选举胡明伟先生为公司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3、4、5、6、7、8、9分别经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经由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议案10、11、12分别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8、10、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船舶集团重庆船舶工业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中船海为高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前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双瑞科技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船凌久科技投资(武汉)有限公司、重庆华渝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汾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川东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江增机械有限公司、重庆红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重庆跃进机械厂有限公司、中船重庆液压机电有限公司、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船舶集团长江科技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72	中船科技	2024/6/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出席者身份证证件登记,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授权代理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021-52383305)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

(三)登记时间:2024年6月21日上午9时至下午4时,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为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根据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将不发任何形式的礼品,请广大投资者予以理解和配合。

(三)联系事宜联系地址:上海市鲁班路600号江南造船大厦13楼

邮政编码:200023

联系电话:021-63022385

传真:021-63141103

联系人:程新桃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6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方案			
5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同意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代为开具保函的议案			
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2023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减值测试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全权办理股份回购及注销相关事项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01	选举吴兴旺先生为公司董事	
10.02	选举郑松先生为公司董事	
10.03	选举孙伟军先生为公司董事	
10.04	选举冀相安先生为公司董事	
10.05	选举任开江先生为公司董事	
10.06	选举赵宝华先生为公司董事	
1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严臻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1.02	选举施东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1.03	选举刘响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2.01	选举沈樑先生为公司监事	
12.02	选举林纳新女士为公司监事	
12.03	选举胡明伟先生为公司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